

贵阳信息科技学院实践实训中心

贵科院实践实训中心 (2025) 12 号

签发人: 江林焱

关于推荐贵阳信息科技学院 2025 年实验室开放项目立项评审结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 (单位):

根据《关于开展贵阳信息科技学院 2025 年实验室开放项目申报的通知》，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，在个人申报和专家评审的基础上，综合专家评分结果，现将我部推荐的评审结果予以公示 (具体评审结果见附件 1: 贵科院实验室开放项目立项专家评审表)。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至 22 日。

另强调，项目研究期限为 2025 年 9 月 20 日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。请各项目组按照项目设计要求，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按时完成各项任务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应注重实验现象、原始数据、图片等过程资料的收集，认真做好研究工作的记录或日志，并最终形成项目结题报告。各学院、各部门和实验室应加强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，检查项目进展，确保项目按质按量完成。

公示期间，若对评审结果有异议，须以书面形式提出，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请在公示期内将书面反馈意见提交至实践实训中心，联系人：李子萱 18334030947。



贵阳信息科技学院实践实训中心

2025年10月20日 印发